



青春祭卷

主编 松花
选编 范培
绘 朱锦雯
郑筱莹

青春，就像夏季午后于头顶炸响的一声惊雷，

意识尚未清醒，周遭早已狂风乍起，雨点疏落了。

青春， * 不及掩耳

qingchun bujiyan'er



浙江文艺出版社

青春祭·当代青春散文精选系列

青春， ※ 不及掩耳

qingchun bujiyan'er

青春祭
卷之

范培松 主编
朱锦花 选编
秦雯 绘
郑筱莹

浙江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青春,不及掩耳(夏之卷)/范培松主编;朱锦花,秦雯选编;郑筱莹绘. —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2009.1

ISBN 978-7-5339-2681-6

(青春祭·当代青春散文精选系列)

I.青… II.①范… ②朱… ③秦… ④郑… III.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58054 号

责任编辑 项 宁
装帧设计 城土飞扬
责任校对 许红梅
责任出版 朱毅平

青春,不及掩耳(夏之卷)

范培松 主编 朱锦花 秦雯 选编 郑筱莹 绘

出版 **浙江文艺出版社**
网址 www.zjwycbs.cn
经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制版 杭州天一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刷 杭州飞达工艺美术印刷厂
开本 880×1230 1/32
字数 149 千字
插页 9
印张 5.75
印数 1-6000
版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339-2681-6
定价 18.0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序

用夏来比喻青春，真是再恰当不过了。这，并非是为写序而强说词。青春，就像夏季午后于头顶炸响的一声惊雷，意识尚未清醒，周遭早已狂风乍起，雨点疏落了。我们欢呼雀跃，甚至迎风起舞。我们的青春，笑得笑得烂漫，哭也哭得纷乱。青春如电光石火，霎时辉煌如白昼，划破岑寂暗夜。痴嗔怨怒，大喜大悲，起伏不定，又怎能用「吹皱一池春水」如此微小的波动来形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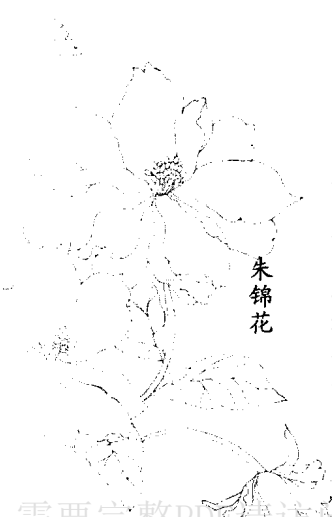
如夏日疯长的野草一般，青春在身体里萌动飞窜。不时会听到骨骼伸展发出的脆响，曲肱而枕，血脉跳动清晰而沉稳。我们惊讶于这成长的速度，常常不自觉地恐慌，面对自己的变化不知所措，却又私心喜悦。于是，喜欢把十指交叉弯曲拉伸，听关节咔嚓啦响得利落；开始注意自己的衣装，所有的颜色里无一例外地钟爱白色，纯洁而耀眼。跳跃着拍触经过的高大树枝，微笑着轻抚路过的可爱花朵。我们对这世界充满柔软而美好的憧憬。骑单车时，一个劲地疯狂超越身旁的行人，然后扬起双臂，让它们在空中挥舞，再轻轻放下，体会无控制的自由滑行。下雨了，在别人的匆忙行走里，从容在雨中徜徉，让连绵雨丝打湿发梢，内心安静而超然。

青春就是要特立独行，语不惊人死不休；青春就是要壮怀激烈，八千里路云和月。我们奔跑，跳跃，恣意挥洒汗水；我们欢笑，打闹，纵情歌唱生活。独自走夜路时，学会吹口哨，虽内心惶恐，表面上却要依然保持十二分镇静。青春就是这么虚张声势。与人争辩时，哪怕争得面红耳赤你追我赶，都始终不会轻易放弃自己的观点。青春就是这么飞扬跋扈。永远盼望着下课，永远讨论不完出行路线，永远不厌倦众声喧哗的卧谈。登高望远，体会一览众山小的豪情；俯冲而下，呼啦啦，一路欢畅。我们爽朗的笑声惊起飞鸟，横冲直撞的势头令路人急忙闪避侧目而视。那些还未长大的孩子仰起他们稚气的脸，崇拜地惊叹：「哇，好酷！」那些饱经沧桑的老人看着少年风一般掠过，嘴角一抹淡笑，还是小孩子，不懂得生活的残酷。

艳美也好，警告也罢，都阻挡不了青春追逐的脚步。风起时，长发飘飘，衣袂翩翩，是谁留下这惊鸿一瞥，牵动万千思绪？不思量，自难忘。那些青涩时光里的心动，爱恋，不掺杂丝毫功利，简单而纯粹。一个眼神，一个微笑，一个细微的动作，就可以让我们念念不忘，恋恋不舍。我们为一把雨伞撑起的晴朗而战栗，为小小礼物递来的问候而甜蜜。年少时候的爱情，就像雨后的彩虹，绚烂却短暂。多年后想起，总能记起当时羞涩的红颜，清瘦的身影。我们总是怀念青青校园，怀念似水流年，因为那时我们单纯无邪。与其说我们怀念那些具体的人事，毋宁说我们怀念可以坦诚赤裸的情怀。那些追逐嬉戏，那些插科打诨，不能想象如果什么都计较，欢乐将从何而来。

年华似水，青春易逝。别离总在不经意间悄然而至。当骊歌响起，请不要伤心落泪。他日，即便我们星散天涯，只要坚持最初的梦想，只要还记得彼此的情谊，我们的青春就不会荒芜，不会散场。

青涩的年少恋情，可爱的同学少年，那时的爱与哀愁……青春如歌，时而低回时而高亢，那些纯白岁月里的恋恋情深，犹如指间拨动的吉他和弦，柔和明净，和风一起飞扬，飞扬。风中怅伫，青春尚在，不如就此灭了忧伤，继续前行。



朱锦花



目 录

第一辑 爱已如风

- 绿豆沙、红豆沙和哈根达斯／人淡如菊／003
十八岁，一个阳光明媚的下午／郑颖蕾／007
青涩时光／吴苏媚／010 心动／安妮宝贝／014
青春祭／阳阳／018
我不能悲伤地坐在你身旁／七堇年／022

第二辑 青春绘

- 在我最美丽的时候我遇见了谁／黄蓓佳／031
孔雀胆／甘世佳／035 青春绘／彭扬／041
解放日／范晓波／047 总是难忘／苏叶／055
那些忧伤的年轻人·拖鞋／许知远／064
青青校园，永远的迷恋／潘向黎／067

第三辑 盛夏光年

问候天空／简嫔／073 忽然之间／王震威／077
仲夏之梦／夏雪／085
二分之一的时光痕迹·冷艳坚毅的五月月光／边軼菲／088
顽石之心／樊文／093
关于病症的自我解释或者十年前的夏天／马雁／096

第四辑 恋恋风尘

深绿／赵声攀／103 夏天的语言／侯桂新／108
恋爱的故事／海男／114 五月飞花如梦／魏冬梅／121
夏恋／兰波／126 顺流而下／王一波／129

第五辑 等青春散场

如果墙会说话／薛京玉／139 潦草六月／慧木／143
毕业骊歌／郭敬明／150
毕业骊歌里的飞扬时光／麻宁／155
等青春散场／smartnee／160 散伙饭／戈雅／166
告别校园／皮皮／171





〔第一辑 爱已如风〕

你的白色衬衣在我的抽屉里放了很久，在某些个温暖的夏天午后，我用手指揉搓着它，以为自己可以这样安静地老去。回想我们爱的时候，那些堕落的细节，我的手心里盛满你的眼泪，它已经残废。

——安妮宝贝《六月》

绿豆沙、红豆沙和哈根达斯

□ 人淡如菊

小安搬到我家隔壁的时候，正是四年级暑假结束的九月，院子里的那棵梧桐刚刚一层楼高。妈妈递给我一支绿豆冰棍，摸摸我的头发说：“乔乔，小安跟你一个班，他没有爸爸了，跟新同学也不熟，你要多帮助他，知道吗？”我舔舔冰棍上的豆沙，点点头。

冰棍是小安妈妈给的。小安妈妈在附近的纺织厂上晚班和上午班，下午就挎上用棉絮包裹得严严的泡沫箱大街小巷卖冰棍，“红豆冰棍绿豆冰棍四分钱一根噢，还有白糖冰棍……”单调的吆喝声把热天的下午拉得特别长。

太阳落山的时候，小安妈妈收工回家了，小安就会举着两支冰棍乐颠颠地跑到我家来。小安妈妈每天都会留下两支冰棍，我一支，小安一支。有时候是红豆的，有时候是绿豆的，两种我都爱吃。在小安面前，我从来不顾及女孩儿形象，往往是我三下两下把冰棍解决完了，小安才慢条斯理地剥开冰棍纸。一支冰棍真不过瘾！我边回味着嘴里的清香和甜味，边盯着小安手里那支冒着丝丝白色冷气的冰棍遗憾地想。小安就笑了：“乔乔，这支你也吃了吧。”我摇摇头：“不行，一人一支。”小安想了想：“那我们来锤子剪刀布，谁赢了就谁吃，公平竞争！”“好啊！”我马上雀跃地赞同。

“闭上眼睛。”小安要求。

我乖乖地闭上眼睛。

“锤子剪刀布！”

睁开眼睛,哈哈,我赢了!小安一副愿赌服输的诚恳表情,把冰棍双手奉上。

每次我的运气都好得出奇。睁开眼睛,就看见赢的铁定是我。就算偶尔输过几次,也会很巧地碰上小安“肚子疼”,不能吃冰棍。这赢来的第二支冰棍,我总会慢慢享用,用舌头细细地舔着,在平滑的冰面上舔出一个个小孔来,然后仰起脸看小孔里面闪烁的小水珠。这时,小安就会微笑地看着我,满足的神情就像我一连吃了两支冰棍。

知了叫过了两个夏天。没有人吃冰棍了,大家都爱上了冰激凌。甜甜的,有着香香的奶油味。小安妈妈也不卖冰棍了,顺应潮流卖起了冰激凌。一块钱一支的蛋筒,上面有棕色巧克力和奶白色的花生仁。我的最爱也从冰棍换成了冰激凌。

我和小安一起升入了初中。每天傍晚,夜来香绽开花瓣的时候,小安照常会来我家,只不过带的不是冰棍而是冰激凌。小安喜欢让我先吃,然后用柔柔的目光看着我狼吞虎咽的吃相。在我吃完自己的那支后,他就会把他的那支剥开包装纸递给我。

“我不喜欢吃冰激凌。太甜太腻。”小安总是这么说。

“那我就帮忙喽!”我扬扬眉,心安理得地享用起来。小安就会微笑着,递上一张纸巾。

知了又叫过了三个夏天,院子里的梧桐树长到四层楼高了,我和小安升上了高中。小安妈妈不卖冰激凌了,她病倒了,劳累过度。小安变得很忙,白天上课,回家后还要做家务。小安的眼睛也开始变得忧郁。但小安照样每天都会到我家来一趟。他功课很好,每次考试都是年级第一,我的数学和物理经常要拜托他辅导。

有一次,做完功课,我翻起了一本时尚杂志,在精美的插页上,我看见了冰激凌中的贵族——八十元一盒的哈根达斯。它美丽得像钻石一样闪闪发光,吸引住了我所有的视线。我指着那从没尝过的美味,问小安:“你会买给我吗?”他摇摇头。我把杂志翻过另一页,没让小安看见我眼里的失望。

这赢来的第二支冰棍,我总会慢慢享用,用舌头细细地舔着,在平滑的冰面上舔出一个个小孔来,然后仰起脸看小孔里面闪烁的小水珠。这时,小安就会微笑地看着我,满足的神情就像我一连吃了两支冰棍。

快高考了，填志愿的时候，我问小安：“我们一起填北京吧？”他认真地看了我一眼，慢慢地说：“乔乔，我必须留在这里，照顾我妈。”我垂下头，直直的长发遮住了脸。

高考结束了，小安以全市第一名的好成绩，在众人无法理解的惋惜声中，拿到了本市一所普通大学的录取通知书。而我，如愿以偿地去了北京。

大学的时光，像夜来香一样美丽而芬芳。小安给我写来信，说起他的大学生活，还说院子里那棵梧桐树已经有五层楼高了。我安静地看完信，然后把它锁进了抽屉。

很快，我恋爱了。因为那个男孩在我十八岁生日时，送上了十一朵玫瑰和一盒哈根达斯。捧着几年前就在杂志上一睹芳容的冰激凌贵族，我有一些激动。用勺子舀上一口放进嘴里，甜甜的，滑滑的，唇齿生香。如预料中一样美味，但却似乎少了种什么味。男孩期待地看着我：“好吃吗？”我笑笑，没有摇头，也没有点头。

他知道我嗜吃冰激凌，于是经常带着我大街小巷地去找冰激凌店，我也因此尝到了各式各样的冰激凌。但是，每种口味的冰激凌我都觉得似乎缺了一种味道，却说不出也想不起究竟是缺了什么。每次他都笑咪咪地看着我，问：“好吃吗？”而我的回答都是露齿一笑。

那天，我和他坐在电影院边看一部老片边吃“千层雪”，银幕上，一个小男孩背着用棉絮裹得严严的泡沫箱在大街上叫卖：“卖冰棍哦，红豆冰棍绿豆冰棍四分钱一支噢，还有白糖冰棍……”

他偏过头来，照例问我：“冰激凌好吃吗？”我冲口而出：“冰棍好吃！”他愕然。

黑暗中，泪水滑了下来，带着多年前的旧事，落到了手中的“千层雪”上。



冰棍,一直都是青春的载体和象征,因为它和青葱岁月里的那些单纯与甜蜜一样叫人止不住缅怀。作者要写的就是这样一份年少情怀,伴着素朴的时光,在懵懂中跌跌撞撞。把冰棍统统都留给她吃,希望她能永远开心,别无所求。看着这样的文字,心如潮涌,似有一根弦在轻轻拨动,究竟什么时候,我们把漫长的青春期随手就丢得一千二净,还没有学会好好珍惜,岁月就已在生命中划下沉重而疼痛的伤口。绿豆沙、红豆沙的情意绵延了无数个夏日,但吃冰棍的女孩终究没有懂得眼前的美好。青春里的一幕幕故事,总是这样,刚刚开演,主角们却已黯然退场,去等待下一个没有结果的开始。时光的清醇也在成长的刹那,灰飞烟灭,徒留遗憾。所以,她吃着昂贵的哈根达斯,却莫名流泪,朦胧中,她的心在过往中沉溺。然而没有好好保存的那份情意,永远都不可能再被复刻。



十几岁，一个阳光明媚的下午

□ 郑颖蕾

1995年1月27日。下午的阳光实在是非常地灿烂，我至今还能想起它照在身上那种温暖慵懒的感觉。还有几天就要过年了，街上的行人大多提着大袋小袋的年货匆忙地走着。

我刻意地避开了学校的大门；虽然那条路是回家的捷径，但是我非常地心虚，生怕脸上不自然的红晕泄露了心底的秘密，而这个秘密在当时对我来说就是整个世界。

我感到有点慌乱，整个下午都处于一种恍惚的状态；而心底可以觉出的是，他那双手，分明是柔软而光洁的；那个怀抱有着少年不知所措的热烈；这一切真实地发生过。

可是，在那时，我的思路却乱得理不出线索来。我竭力回想他的脸，回想他在学校与我说过的每一句话，回想下午在朋友家中，他蓝白格子夹克摩擦过我脸部的感觉。我觉得自己好像是出了格，犯了错，然而，这种罪恶感又充满了甜蜜的回味。

那天晚上我写了长长的日记：我不知道这一切是怎么发生的；我只记得他在吃饭时喝了很多酒……当我走进小房间时，他一个人站在那里，看见我，他突然过来握住我的手，然后紧紧把我抱入怀中，长久以来对他的好感终于在热烈的拥抱中迸发，我觉得自己是真的喜欢他。

2002年7月。一个下午。我在华亭路口的肯德基里看见两个已经放暑假的学生，他们面对面坐着，女孩甜蜜地向男孩嘴里送着薯条；他

们谈论着今年的高考作文题，并祈祷明年轮到他们考时试题会简单些。他们走的时候大方地牵着手，亲密的背影看上去自然而无所畏惧。

我突然想起我的高二的时光，那时候我是那样的胆小，那样战战兢兢地维系着其实并不成熟，甚至并没有理解清楚的感情。那时虽然已经大力提倡在中小学生中开展“性教育”，但是，我清晰地记得，生物老师在讲解男女身体构造时，是红着脸把书本从头念到尾，然后赶紧让我们把以后要考到的内容用红笔画一下。我也记得，学校包场看《古今大战秦俑情》时，看到冬儿用嘴含着“不老药”通过热吻喂给蒙天放时，几乎所有的女生都尖叫着捂起眼睛。那时我们对于“接吻”、“拥抱”一知半解，只知道这是很亲密的举动，如果在学生时代就有这样的举动是一件很严重的事情。

事实上，在那样一个借着几分醉意完成的拥抱后，我和他从此再也没有过这样身体上的接触。我们的交往进入了非常纯粹的“柏拉图”阶段。在学校，我们坐在一前一后，除了下课有时闲聊几句外，我们最“热烈”的，也就是上课时传上几张小纸条了。那时，班里传纸条非常流行，有时隔着好几排都能被飞来的纸团“击中”，而我和他因为占据着“地理”优势，因此传起纸条来多了一丝甜蜜。我们虽然尽量小心翼翼地用手指捏着纸条的一角传递，但仍然无法避免偶然的手指相碰；这种大庭广众之下的“接触”，总是让我们有点做贼心虚的快感。

那时，我家里已经装了电话，而他家却没有。每星期总有那么几次，他跑到家附近的公用电话亭给我打电话。我们聊着很多话题，漫无目的。如今他家早就已经动迁了，没有人会再记得在汉口路上的某个电话亭里，曾经有一个少年的身影经常出现。

在我上初中的时候，流行过一部叫《十六岁的花季》的电视剧，再过几年，林志颖奶声奶气地唱过一首《十七岁的雨季》，可是没有人告诉我，十八岁究竟是怎么样的一个季节。在我还没有为它找到准确定义的时候，它已经迅速而自然地离我而去了。

有一阵子，我写小说时很喜欢用这样一句话作为结尾：“其实这个

我感到有点慌乱，整个下午都处于一种恍惚的状态；而心底可以觉出的是，他那双手，分明是柔软而光洁的；那个怀抱有着少年不知所措的热烈；这一切真实地发生过。



故事没有结尾,但是它真的结束了。”现在看来,这句话实在有点莫名其妙和矫情,但是用来形容我和他的故事,倒也算恰当。

高三时我进了政治班,他进了化学班,我们很自然地开始为高考焦虑。我真的回忆不起来,我们之间究竟发生了些什么事,以至于导致我们不再联系,也或者根本就没有发生过什么,我们只是被高考的压力所困扰,管不得这些所谓“儿女情长”了。

后来,我进了上海大学,他进了二医大,再后来,我从他的生活中消失了,他也从我的生活中消失了……

我有点羞愧,为自己用这样一个人和这样一段感情来纪念十八岁,因为这实在显得太不够大气;但无论如何,这个人和这段感情,在那一年,几乎代表了我整个世界。我曾经真的很重视过。



十八岁,少女的身体饱满欲滴;十八岁,心里面开始留下一个背影;十八岁,羞涩的红晕落日一样鲜艳。每一个人的十八岁,都会有花一样绚烂的故事在发生。于是,我们悄然而好奇地,跟着这样朴实淡然的文字走进了“她”的十八岁,那是一个阳光明媚的下午。或许,十八岁时候的阳光,照得心都会透亮。像很多的青春故事一样开场,喜欢一个男生,心里面那朵娇艳的花含苞待放,有一个不算完美的拥抱,然后平淡,高潮还未降临,却已宣告结束,年少的情事无疾而终,却不叫人断肠。因为爱情还未深深植根,所以不值得心痛。只是成年后再去回忆,少年往事像初夏盛放的洁白茉莉,清香而纯美。十八岁,无数次想起,她的心跳依旧如初,轻快有力。遗憾的是,喜欢的男子,早已从生命中走出,背影模糊。

青涩时光

□ 吴苏媚

雨夜，窗外黑漆漆却又白茫茫一片，厚实，记忆却空虚。打开窗子，让清冷的夜风扑面，我对着这样渺茫的夜空，想起那些曾经风靡一时的歌曲。

每次系好鞋带站起来，看到一个身影从场外飞身而下，我知道是你，只有你可以将这个姿势拿捏得如此娴熟。

旱冰场上歌声不断，嬉笑连连，他们拿着麦克风一首接一首地唱，推搡间我唱起《飘雪》，又见雪飘过，飘于伤心记忆中，让我再想你，来驱走我冰冻。

那时没有雪，天空一直停留在仲夏夜，那时没有伤心，我还不懂得伤心的滋味是水，是酒，还是泪。

你牵着我的手穿梭在旱冰场拥挤的人群里，我喜欢这样的飞，仿佛重重的跌倒近在眼前，仿佛脚下随时会失控。我喜欢在那些走调的歌声里肆意旋转，行云流水。

有时旱冰场里放张信哲的《过火》，是否给你承诺得太多，还是我给的本就不够。我一个优雅的转停，伫立在大屏幕下凝视张信哲的

这些烟花般一瞬即逝的歌声随着时间已经流出了，可是，每当想起这些歌，你依然生动地在记忆里微笑。

